

中共威海市纪委机关  
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  
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

威组通字〔2021〕23号

关于开展威海市第四届“永远跟党走”  
微视频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区市纪委、组织部、宣传部，国家级开发区纪工委、党政办公室、党群工作部，综保区纪工委、党群工作部，南海新区纪工委、党群与人力资源部、外宣办，市直和中央、省属驻威有关部门、单位党组（党委）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推动媒体深度融合环境下党员教育工作创新发展，决定开展威海市第四届“永远跟党走”微视频观摩交流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以“永远

跟党走”为主题，聚焦基层一线，聚焦先进典型，弘扬廉洁文化，涵养清风正气，征集推出一批优秀作品，教育引导全市广大党员干部永葆共产党人清正廉洁政治本色，甘当为民服务“孺子牛”、创新发展“拓荒牛”、艰苦奋斗“老黄牛”，为开创“精致城市·幸福威海”建设新局面、争当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，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

## 二、征集作品要求

### （一）作品内容要求

作品围绕阐述党的大政方针、重温党的历史、讲好党的故事、宣传先进典型，弘扬主旋律、汇聚正能量。重点反映我市各级基层党组织、党员干部、优秀人才等在开创“精致城市·幸福威海”建设新局面，争当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，推动产业现代化、城市国际化、新型城镇化、发展绿色化、治理现代化五大任务等工作中，敢于担当、廉洁自律、勤于实干、狠抓落实的生动事迹，捕捉感人瞬间，讲好身边故事。要贴近基层实际，结合真实、生动、精彩的事例，以小见大、以情感人、润物无声，提高可看性、吸引力和感染力。

### （二）作品分类及时长要求

征集作品包括微动漫、微党课、微纪实、微公益片等，每集时长一般为5分钟左右，最长不超过7分钟。

参与省委组织部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的优秀作品可以同步报送。

### （三）报送要求

各区市、开发区纪（工）委、组织、宣传部门负责本地区作品的遴选报送工作；市直和中央、省属驻威有关部门、单位党组（党委）负责本单位作品的遴选报送工作。全市广大党员及社会各界群众也可以团队或个人名义直报作品。

作品一般应为高清制式，格式要求：MP4（1080/25p/8Mbps），音频双声道（采样频率 48kHz/比特率不低于 320Kbps）。将视频和作品推荐表、汇总表（见附件）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。视频文件按“报送单位/个人姓名-序号-片名”格式命名。

作品应为第三届“永远跟党走”微视频观摩交流活动之后摄制的原创性作品，注重政治性、思想性、故事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相结合，作品内容和片中涉及的人物要确保适宜在党员教育平台宣传推广，一般性的工作总结片、汇报片、讲座、宣传片不纳入征集范围。

#### （四）版权说明

参与者要遵守有关法律法规，报送作品无肖像、著作、名誉、隐私、商标、名称等知识产权和法律等纠纷，凡涉及到相关纠纷，由创作者本人负责。报送作品不收费、不退还，请自留备份。活动主办方对作品无偿拥有播放、改编、结集出版、推荐参加活动、进行公益宣传等公益用途的权利。凡提交作品均视为接受上述各项条款，活动主办方保留对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。

### 三、活动步骤

（一）作品征集（3月15日—5月30日）。以区市、开发区，市直和中央、省属驻威有关部门、单位党组（党委）为单位报送。

其他团队或个人的作品也可直接报送。

(二) 作品初评(5月31日—6月6日)。组织党员教育专家网上初评,确定入围作品。

(三) 网络展评(6月7日—6月13日)。入围作品在“大众网威海”微信公众号进行展评。设置网络投票环节,作品得票情况作为评奖参考。

(四) 专家评审(6月中下旬)。组织党建和影视专家集中观摩点评,结合网络投票情况确定获奖作品,公布获奖名单。

(五) 交流展播(7月1日起)。在“廉洁威海”“威海组工”“文明威海”微信公众号,《党建新视线》电视栏目以及大众网,“海报新闻”客户端,“大众网威海”视频号、人民日报客户端、新华网客户端等媒体平台对部分优秀作品进行展播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本届观摩交流活动,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。获奖作品颁发证书,并在电视栏目、新媒体平台及媒体网站开设专栏集中展播,同时精选部分优秀作品制作集萃,供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使用。此外,还将择优向中组部、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系列平台推荐报送,推荐参加全国、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评选。

各级党组织要围绕观摩交流活动主题和征集作品要求,认真做好作品制作、遴选、报送工作,严把政治关、质量关,以观摩交流活动为契机,打造精品,锻炼队伍,推动党员教育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高度融合,进一步提升党员教育工作水平。要充分调

动党员参与活动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让正能量产生大流量，好声音成为最强音，在全社会营造永远跟党走浓厚氛围。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注意整合资源、提高效益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杜绝层层加码、摊派任务，加重基层负担。

联系方式：

市纪委机关 5233134

市委组织部 5216779

市委宣传部 5225931

电子邮箱：yygdzwspzj@163.com

附件：1. 作品推荐表  
2. 作品汇总表

中共威海市纪委机关  
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  
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

2021年3月8日

# 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

## 通知

各区市党委组织部，国家级开发区工委党群工作部，综保区工委党群工作部，南海新区工委党群与人力资源部，市直各工委、市国资委党委：

根据省委组织部工作安排，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已启动。为引导全市各级党组织、广大党员积极参与活动，围绕建党百年讲好基层支部故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也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值此重要历史节点，面向全市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开展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。

### 二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围绕建党百年讲好“我和我的支部”故事。为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突出坚定理想信念，紧紧围绕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，以基层党支部为单位，立足党员个人视角，广大党员积极参与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党员教育活动，讲述支部故事，展现本支部在宣传党的主张、贯彻党的决定、领导基层治理、团结动员群众、推动改革发展中发挥的战斗堡垒作用，从中反映党的光辉历程，讲好党的故事，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。

(二) 素材选取方向。可以从党员个人视角，讲述支部的故事，可以是本支部的悠久历史、发展变迁，可以是我的入党故事，可以是支部里发生的难忘的事，可以是一次有意义的主题党日活动等。

(三) 视频制作要求。推荐使用 MP4、AVI、MOV 格式，画面清晰、声音清楚，作品需为原创，时长一般为 3 至 5 分钟，最长不超过 15 分钟。

### 三、活动参与方式

在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和手机 APP 分别开设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报送端口，“灯塔党建在线”微信公众号推出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小程序。报送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。

### 四、评选奖励

报送视频经专家审核后，择优在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、“威海组工”微信公众号推送和展播。活动结束后，根据展播视频质量、影响力及各区市、市直党（工）委组织开展情况进行评奖。

### 五、活动要求

各区市、市直党（工）委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发动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围绕主题深挖素材，用微视频讲好基层党支部故事。要注重挖掘历史悠久、富有特色和党建成效突出的党支部故事，研究确定重点选题，按照时限跟踪指导，严把政治关、思想关、艺术关、质量关，确保成熟一部上报一部。

请各区市、市直党（工）委于 2 月 28 日上午下班前将《“我

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重点选题汇总表》通过威海市电子政务办公平台报市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，并分别于4月30日、6月30日前报送活动中期和整体情况报告。

市委组织部将适时调度活动开展情况，活动开展过程中有关情况可及时与市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沟通。

联系人：陈德强 5216779 13371188632

附件：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重点选题汇总表

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

2021年2月18日

# 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

## 关于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 网络征集活动的补充通知

各区市党委组织部，国家级开发区工委党群工作部，综保区工委党群工作部，南海新区工委党群与人力资源部，市直各工委、市国资委党委：

根据省委组织部最新部署，现就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有关事项补充如下。

### 一、微视频报送及发布

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报送从通知下发之日起至6月30日止。报送的微视频须为原创作品，活动期间每人报送视频数量最多不超过3个，推荐使用MP4、AVI、MOV格式，要求画面清晰、声音清楚，时长一般为3至5分钟，最长不超过15分钟。

基层党组织或党员拍摄制作的微视频，通过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、手机APP和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信小程序活动报送端口，三种途径报送至“灯塔-党员教育内容资源管理系统”。市直各党（工）委、各区市党委组织部门和镇街党（工）委可直接通过“灯塔-党员教育内容资源管理系统”报送优秀作品。报送作品经区市党委组织部门、市委组织部和省专题活动编审小组逐级审核后，择优在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、电视、微信公众号、官方抖音号和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小程序多终端同步推送和展

播。

## 二、微视频点赞及转发

在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、微信小程序设置点赞、转发、评论功能,用党员的好声音传播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正能量。在“灯塔-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、手机 APP、微信小程序设置灯塔地图,根据各地发布微视频数量在地图上相应点亮该地灯塔图标,随着微视频发布数量增多和活动热度提高,灯塔地图上各地颜色相应逐渐变红、直至正红色,七一前后活动达到高潮并收官。

## 三、激励奖励

省委组织部将对所有推送展播的作品颁发电子证书(电子勋章)。7月份,根据展播视频质量和影响力,排名前100的微视频将作为“我和我的支部”微视频网络征集活动优秀奖作品,获奖作品及报送人(单位)在灯塔系列平台进行公示并给予适当奖励。同时根据各地各单位组织开展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落实责任,严格把关。各区市、市直党(工)委要切实担负起组织和审核把关责任,始终严把政治关,把讲政治贯穿到活动发动和微视频制作、审核、上报全过程,要确保作品中涉及的党支部过得硬、涉及的党员没有政治和其他问题,经得起宣传、经得住检验。同时,上报作品要立意新颖、形式活泼、制作精良,

具备一定的教育性和艺术性,符合党员教育电视片基本要求。

(二)加强宣传,营造氛围。各级党组织要强化互联网思维,加强对开展活动的宣传引导,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推介,吸引基层党支部和广大党员参与,不断扩大活动的社会知晓度、参与率和影响力。要充分调动党员参与活动的积极性,让正能量产生大流量,好声音成为最强音,营造出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浓厚氛围。

(三)严肃纪律,确保安全。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,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,杜绝层层加码、摊派任务、加重基层负担。要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活动各个环节,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。

市委组织部将适时调度活动开展情况,活动开展过程中有关情况可及时与市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沟通。

联系人: 陈德强 5216779 13371188632

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

2021年3月1日

# 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

---

## 关于开展“永远跟党走·同唱一首歌” 活动的通知

各区市党委宣传部，国家级开发区党政办公室，综保区党群工作部，南海新区外宣办，市直和中央、省属驻威各部门、单位：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百年征程波澜壮阔，百年初心历久弥坚；2021年也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年。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威海市委宣传部、威海市广播电视台联合举办“永远跟党走·同唱一首歌”快闪比赛，激发全市人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热情，激励各行各业开创“精致城市·幸福威海”建设新局面的干劲，大力营造“党的盛典、人民的节日”团结奋进、开创新局的浓厚社会氛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内容

以“永远跟党走”为主题，各级各部门、单位积极组织发动本区域、本系统、本单位以及社会各界拍摄快闪作品，参加本次比赛。作品要展现威海人民团结一心创造美好生活的精神风貌。

### 二、活动安排

活动总体分为四个阶段：

1. 作品征集展播：3月5日至5月31日。征集过程中涌
-

现出来的优秀作品，将通过威海传媒网、《观威海》融媒体进行网络展播。

2. 参赛作品评选：6月上旬。采取专家评选+网络投票方式，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及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3. 评选表彰奖励：6月中旬。举办活动颁奖典礼，获奖作品由市委宣传部颁发证书和奖品，获奖单位将予以通报表扬。颁奖晚会将于“七一”前后在威海电视台播出。

4. 获奖作品展播：7月1日起，在威海电视台、威海传媒网、《观威海》融媒体等市级媒体对获奖作品进行集中展播，全媒体宣传。

### 三、作品要求

1. 作品内容：以《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》《党啊，亲爱的妈妈》《唱支山歌给党听》《党旗飘扬的方向》《红旗飘飘》《祖国不会忘记》《永远跟你走》《不忘初心》《走向复兴》《童心向党》等歌曲为重点，或者演绎其他爱党爱国、积极向上、活泼健康的红色经典歌曲。

2. 拍摄场景：鼓励有条件的部门单位到威海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地标建筑、公园景点、特色园区、美丽乡村或其他能体现威海特色的场景，举行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歌曲同唱活动并录制快闪作品。

3. 演出人员：参评单位干部群众参与，可少量聘请演员。

4. 作品长度：一首完整歌曲，根据每首歌曲的长度不同，尽

量控制在 5 分钟左右。

5. 作品格式：MP4 或 MPG 格式，1920×1080 像素，要能满足高清电视播出要求。

参加单位及人员须拥有参评作品的合法版权，如发生侵权等问题，相关法律责任自负。主办单位拥有对作品非商业用途的版权和永久使用权，为适应不同场合的播放条件，主办单位有权对作品进行修改，有权用于第三方传播。

#### **四、参赛方式**

各区市党委宣传部，国家级开发区党政办，综保区党群工作部，南海新区外宣办统一收集作品，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前由专人发送至威海市广播电视台快闪比赛指定邮箱（whtvgwh@163.com），联系人：蔡佳辰，电话：0631-5890001、17694883742；市直部门单位可直接将作品发送至此邮箱。参赛作品报送时要注明参赛单位和联系方式等信息，同时报送参赛报名表（见附件）。

#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1. 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做好大赛活动的宣传发动和拍摄工作，组织各单位报名参赛，对推荐的视频作品要进行内容审核把关，报送情况将作为 2021 年度精神文明考核参考依据。

2. 全市各级媒体要加大活动宣传力度，结合大赛活动进程推出重点报道、专题报道；网络媒体要对大赛评选出的优秀作品进行宣传展播。市级媒体要积极联系上级媒体平台，加强大赛宣传

力度。威海传媒网要做好网络评选平台的搭建和跟踪服务工作。

附件：“永远跟党走·同唱一首歌”快闪比赛参赛报名表

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

2021年3月3日

附件五

## 报价函

威海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经研究，我单位决定参加贵公司微视频制作业务项目采购活动并报价。为此，我单位做如下承诺，并负法律责任。

1.愿意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上级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2.愿意按照询价文件中的一切要求，提供响应文件，保证文件内容真实、完整。报价明细见《采购项目报价表》。

3.同意询价文件中所有的规定，本次报价自响应文件送达之日起10日内有效。

4.如果我单位的报价被接受，我单位将按要求的时间签订采购合同，履行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，按期、按质、按量完成。

5.如果我单位的报价被接受，我单位保证提供优质服务。

6.愿意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。

7.无论成交与否，均不向采购方询问原因。

8.与本次报价有关的函电，请按下列方式联系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联系人：

投标人盖章：

年 月 日

附件六

## 报价一览表

威海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经过研究贵公司微视频制作业务采购项目文件中所有内容后，我公司对该采购项目相应报价如下：

序号	项目	报价	其他说明
1			
2			
3			
4			
.....			
合计总价（大写）：			

投标人盖章：

报价时间： 年 月 日